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99 年 6 月 11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檢察司

連絡電話：02-23146871

編號：433

99 年鄉（鎮、市）民代表會代表、村（里）長選舉將於明（12）日舉行投票，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已全力投入查察賄選之工作，以維護乾淨選風

明（12）日投票之鄉（鎮、市）民代表會代表、村（里）長之基層選舉，乃實現民主政治之基石，為宣示法務部加強查賄之決心，提昇查賄實效，法務部早於 3 月間函請最高法院檢察署督導轄區內將舉辦基層選舉之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簡稱地檢署），即刻展開查緝賄選犯罪之偵處作為，並要求各地檢署應善用 98 年度三合一選舉所蒐得之資訊，注意與前次選舉之關聯性。督促前次選舉未能有效提供情資之司法警察機關，提昇偵查作為，加強查緝。截至本（11）日中午為止，各地檢署已分偵案 183 件、他案 1567 件（被告合計 3287 人），並起訴 12 件（26 人），經聲請羈押獲准 51 人，發動搜索 125 次，目前對於賄選、暴力等各類妨害選舉案件仍積極偵辦中，尤其對投票前之現金買票賄選行為已指揮調、警、政風人員等展開監控及查緝，以端正選風，維護選舉公平性，建立優質的民主政治！